



证券代码：002198

证券简称：嘉应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15—020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黄小彪	大宗交易	2015年3月17日	9.99元	4,000,000	0.79
	二级市场竞价交易	2015年5月14日	12.84元	2,465,689	0.48
	合计	--	11.08元	6,465,689	1.27

2015年3月14日，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7）。自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披露后至今，公司控股股东黄小彪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为1.27%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黄小彪	合计持有股份	67,465,689	13.29	61,000,000	12.02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7,465,689	13.29	61,000,000	12.02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后，黄小彪持有公司股份 6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02%。



第二大股东陈泳洪持有公司股份 55,541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94%。黄小彪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本次减持未导致本公司控制权的变化。但由于本次减持后，公司第二大股东陈泳洪持股比例仅低于黄小彪 1.08%，不排除将来第二大股东或其他主体增持公司股票，或者黄小彪减持公司股票，从而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将来变更的风险。

2、黄小彪减持公司股份是出于个人理财需求的资金规划。

3、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4、黄小彪本次减持没有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。

5、黄小彪本次减持没有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6、黄小彪未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黄小彪关于减持嘉应制药股票的告知函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5月15日